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苏州市委和张家港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委省政府、苏州市委市政府以及张家港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研究起草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有关政策文件并督促实施。

（二）推进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制定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政策、发展规划，提出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政策建议，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按分工承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任务。

（三）推进制造强市建设。贯彻实施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制造强市建设重大工程，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四）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协调。拟订并实施近期工业、信息化运行调控目标、政策措施，开展企业信息采集、行业统计分析和产业发展报告等工作，进行监测预警、预期引导，协调解决运行发展中的相关问题。

（五）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和技术改造相关工作。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按规定权限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牵头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建设。拟订并实施推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有关政策、规划。

（六）负责全市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推动提升关键技术的控制力、产业集群的带动力、产业链条的整合力、信息化的引领力和标准的主导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推进产业创新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和技

术成果转化。协同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品牌、质量、标准、知识产权等工作。

（七）推动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研究拟订并实施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意见，组织实施有关重大专项，培育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

（八）推进全市有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拟订并实施服务型制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政策，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工业设计、现代物流、会展业等发展，负责工业遗产保护、工业文化建设和工业、信息产品市场建设等工作。

（九）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推动行业发展、加强行业管理的政策建议，拟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准入标准，协调解决行业发展中相关问题。负责工业和信息化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管理全市食盐专营工作和全市盐业行业管理。指导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发展。协调推进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发展工作，深化信息技术应用。协调相关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协调信息服务业领域涉及公共社会利益的相关事项，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连互通。协助做好全市无线电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指导推进“互联网+先进制造业”、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智能制造发展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指导推进工业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十二）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拟订并实施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信息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培育推广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产业。

（十三）综合协调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并实施全社会节能规划和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能耗超限企业清

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政策，开展节能监察管理工作。推进绿色制造工程。指导全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发展散装水泥工作。

（十四）培育发展全市大企业大集团和龙头骨干企业。拟订并实施培育发展大企业大集团、龙头骨干企业的政策措施。推动企业管理创新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企业家队伍建设和产业人才开发，组织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教育培训。协调企业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牵头推进企业减负降本。

（十五）负责全市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发展中的有关问题。负责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开展中小企业梯次培育，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隐形冠军”企业，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十六）组织拟订全市国防科技工业规划。做好军工能力调整、资产重组、军品科研及生产、固足资产管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保密认证以及军工统计等工作。负责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和流通的行业管理，负责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等相关工作。负责全市船舶行业管理。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

1.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打造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制造强市、网络强市。强化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引领和约束作用，提升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预测预警和预期引导能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优化产行业管理，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减少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2. 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建立行政审批与监管协调联动制度。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过程和结果，并将相关信息同步推送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事中事后监管结果推送给市行政审批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在市行政审批局行使行政许可权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政策依

据等支撑，按照审批结果及时开展事中事后监管，承担监管主体责任。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规划科、行业规划科、运行监测科、投资管理科、装备工业科、节能管理科、企业服务科、信息化管理科和机关党总支（党建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张家港市智能工业促进中心（张家港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非独立预算编制）、张家港市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张家港市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服务中心。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市工信局将以做大做强“4+4”重点产业链为主线，加快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提升产业层次和价值能级，完成工业投资250亿元，增长25%。

（一）抓好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一是做强推进机制。实行“链长制”、联席会议、政企联动等制度，探索建立产业链发展指数评价体系，分链条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出台精准扶持政策和推进措施，举办产业链与产业园区融合发展推进大会等活动，促进产业链提质增效，力争重点产业链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超20%。二是做优产业布局。以“4+12+22”产业园区布局为框架，以内部驱动、区域联动、特色发展等方式，推动区内集聚发展；以提升、转型、腾退等方式，推动区外整合提升，打造产业链示范基地。三是做高发展质效。依托产业链条图、重点项目图、重点企业图、重点招引图四个图谱，狠抓项目建设，推动强链补链延链。组织开展产业链上下游联动、产销对接、专利指导、品牌发展、产创融合等活动，打造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的产业链。

（二）抓好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一是项目建设再加速。发挥我市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提升若干措施的引领作用，到2022年实现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全覆盖持续开展深度对标

学习活动，组织专业服务机构，深入工位、产线、车间一线开展“入驻式”辅导和诊断服务，挖掘企业智能化改造需求。引导、鼓励企业采用智能装备与先进工艺、工业机器人、“互联网+制造”等方式进行智能化技术改造。二是标杆引领再攀高。针对冶金、纺织等优势产业及细分行业，开展“一行业一专场”深度对标学习活动，启动张家港市示范智能车间评选，放大示范、标杆企业“带动效应”，在全市持续形成争创智能化、数字化发展先进典型的浓厚氛围。三是平台赋能再发力。用足用好腾讯云（张家港）工业云平台，未来2-3年力争将其打造为区域级双跨平台、国家级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与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等大院大所开展战略合作，推动技术创新。深入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重点面向生产制造环节、中小工业企业、初级应用阶段，开展数字化转型提升。

（三）抓好工业企业培育提升。一是培育优质企业梯队。构建大中小企业雁阵式发展格局，发挥骨干企业支撑和引领作用。按照《张家港市新地标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认定新地标培育企业。谋划启动我市小巨人企业培育2.0版，进一步推动中小企业做精做优。二是培育技术创新优势。鼓励制造企业自主创新研发，引导在大型成套装备、半导体材料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方面持续发力，着力解决“卡脖子”难题。积极创建“中国高端石化装备名城”。三是培育绿色发展动能。坚持把资源集约、节能降耗、安全生产等作为工业经济行稳致远的基础和底线。优化工企评价体系，打造企业综合素质“体检报告”，加大力度落实差别化政策。加强能耗管控，推进“工业互联网+节能”，完成能耗强度下降目标任务。出台纺织行业规划和印染行业专项规划，助力纺织行业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18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07
九、其他收入	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410.73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金融支出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05.5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四、预备费	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46181.70	本年支出合计	46384.33
上年结转结余	202.63	年终结转结余	0
收入总计	46384.33	支出总计	46384.33

公开02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46384.33	46181.70	46181.70	0	0	0	0	0	0	0	0	0	202.63	200.56	0	0	0	0
005	张家港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	46384.33	46181.70	46181.70	0	0	0	0	0	0	0	0	0	202.63	200.56	0	0	0	0
005601	张家港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部门本 级	45982.29	45781.29	45781.29	0	0	0	0	0	0	0	0	0	201.00	198.93	0	0	0	0
005604	张家港市墙体材 料和散装水泥服 务中心	402.05	400.41	400.41	0	0	0	0	0	0	0	0	0	1.64	1.64	0	0	0	0

公开03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6384.33	3014.02	43370.3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07	168.07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07	168.07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4	112.04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03	56.03	0	0	0	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410.73	2040.42	43370.31	0	0	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5410.73	2040.42	43370.31	0	0	0
2150501	行政运行	1776.09	1776.09	0	0	0	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340.76	0	43340.76	0	0	0
2150550	事业运行	293.89	264.34	29.55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53	805.53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53	805.53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48	174.48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1.05	631.05	0	0	0	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181.70	一、本年支出	46382.2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181.7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二) 外交支出	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三) 国防支出	0
二、上年结转	200.56	(四) 公共安全支出	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56	(五) 教育支出	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六) 科学技术支出	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07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十) 卫生健康支出	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三) 农林水支出	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408.66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 金融支出	0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805.5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四) 预备费	0
		(二十五) 其他支出	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
收入总计	46382.26	支出总计	46382.26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382.26	3011.95	2798.70	213.25	4337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07	168.07	168.07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07	168.07	168.07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4	112.04	112.04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03	56.03	56.03	0	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408.66	2038.35	1825.10	213.25	43370.3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5408.66	2038.35	1825.10	213.25	43370.31
2150501	行政运行	1774.02	1774.02	1589.92	184.10	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340.76	0	0	0	43340.76
2150550	事业运行	293.89	264.34	235.19	29.15	29.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53	805.53	805.53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53	805.53	805.53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48	174.48	174.48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1.05	631.05	631.05	0	0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11.95	2798.70	213.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6.98	2566.98	0
30101	基本工资	597.87	597.87	0
30102	津贴补贴	783.91	783.91	0
30103	奖金	623.72	623.72	0
30107	绩效工资	112.91	112.91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04	112.04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03	56.03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2	49.02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7	9.27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48	174.48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73	47.73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25	0	213.25
30201	办公费	11.54	0	11.54
30207	邮电费	0.84	0	0.84
30211	差旅费	16.00	0	16.00
30214	租赁费	0.22	0	0.22
30215	会议费	6.00	0	6.00
30216	培训费	14.21	0	1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50	0	11.50
30228	工会经费	28.41	0	28.41
30229	福利费	14.58	0	14.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0	1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45	0	59.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0	0	36.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72	231.72	0
30302	退休费	221.70	221.70	0
30305	生活补助	7.17	7.17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	2.85	0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382.26	3011.95	2798.70	213.25	4337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07	168.07	168.07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07	168.07	168.07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4	112.04	112.04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03	56.03	56.03	0	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408.66	2038.35	1825.10	213.25	43370.3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5408.66	2038.35	1825.10	213.25	43370.31
2150501	行政运行	1774.02	1774.02	1589.92	184.10	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340.76	0	0	0	43340.76
2150550	事业运行	293.89	264.34	235.19	29.15	29.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53	805.53	805.53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53	805.53	805.53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48	174.48	174.48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1.05	631.05	631.05	0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11.95	2798.70	213.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6.98	2566.98	0
30101	基本工资	597.87	597.87	0
30102	津贴补贴	783.91	783.91	0
30103	奖金	623.72	623.72	0
30107	绩效工资	112.91	112.91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04	112.04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03	56.03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2	49.02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7	9.27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48	174.48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73	47.73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25	0	213.25
30201	办公费	11.54	0	11.54
30207	邮电费	0.84	0	0.84
30211	差旅费	16.00	0	16.00
30214	租赁费	0.22	0	0.22
30215	会议费	6.00	0	6.00
30216	培训费	14.21	0	1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50	0	11.50
30228	工会经费	28.41	0	28.41
30229	福利费	14.58	0	14.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0	1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45	0	59.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0	0	36.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72	231.72	0
30302	退休费	221.70	221.70	0
30305	生活补助	7.17	7.17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	2.85	0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0	15.00	14.00	0.00	14.00	36.00	17.00	29.0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1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25
30201	办公费	11.54
30207	邮电费	0.84
30211	差旅费	16.00
30214	租赁费	0.22
30215	会议费	6.00
30216	培训费	1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50
30228	工会经费	28.41
30229	福利费	14.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4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单位：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 余资金	
合计					19.00	0	0	0	19.00
服务类					0	0	0	0	0
货物类					19.00	0	0	0	19.00
	运行维护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机	自行组织	11.00	0	0	0	11.00
	运行维护费	办公设备购置	笔记本	自行组织	3.00	0	0	0	3.00
	运行维护费	办公设备购置	打印设备	自行组织	2.00	0	0	0	2.00
	运行维护费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家具	自行组织	3.00	0	0	0	3.00
工程类					0	0	0	0	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46384.3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43242.19万元，增长1376.20%。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46384.33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46181.70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6181.7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080.85万元，增长1389.32%。主要原因是企业科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202.6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1.34万元，增长390.75%。主要原因是存在已扣未缴的养老保险数。

（二）支出预算总计46384.33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46384.33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8.07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5.85万元，增长

3.61%。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45410.7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与上年相比增加43359.24万元，增长2113.55%。主要原因是企业科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3) 住房保障（类）支出805.53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106.91万元，增长15.3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按规定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度预算资金使用完毕。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46384.33万元，包括本年收入46181.7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02.63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181.70万元，占99.57%；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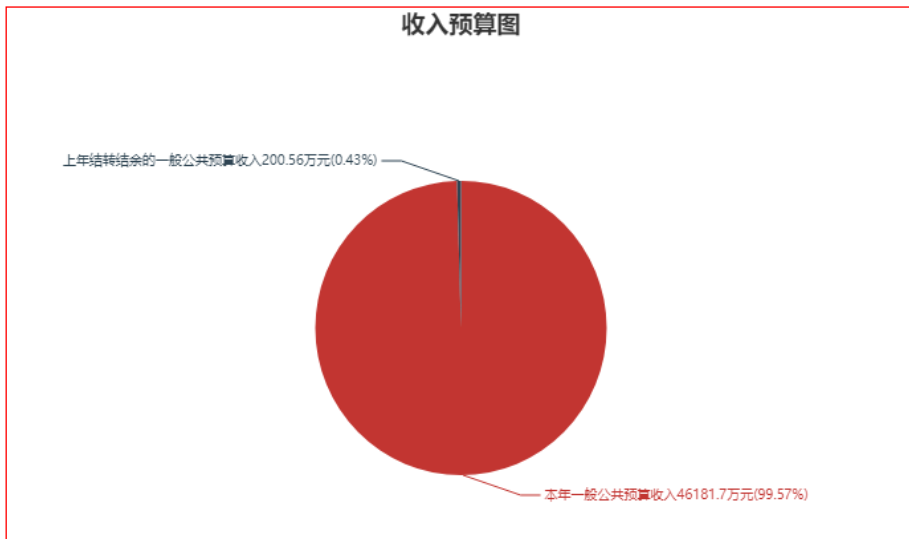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56万元，占0.43%；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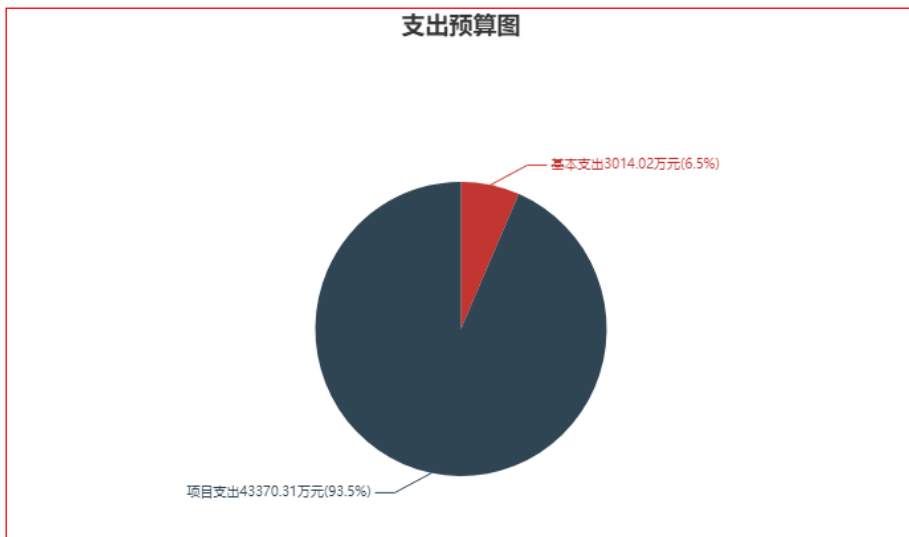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46384.33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3014.02万元，占6.50%；
- 项目支出43370.31万元，占93.50%；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6382.2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3240.12万元，增长1376.14%。主要原因是企业科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46382.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240.12万元，增长1376.14%。主要原因是企业科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12.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9万元，增长3.6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56.0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0万元，增长3.7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774.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3.23万元，增长23.99%，主要原因是存在已扣未缴的养老保险数。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43340.7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760.33万元，增长7367.01%，主要原因是企业科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3.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293.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3.89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74.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4.48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按规定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631.0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3.47万元，增长358.68%，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按规定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011.9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798.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13.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6382.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281.41万元，增长1395.79%。主要原因是企业科专项资金纳入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011.9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798.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13.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5.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3.0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1.54%；公务接待费支出36.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5.3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1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4.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80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无采购公务用车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1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2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13.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86万元，增长4.8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9.0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9.0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46384.33万元；本部门单位共5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42800.00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98.6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 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